



隆明起落實新交通罰款率

(八打灵再也29日讯)从7月1日起，吉隆坡市政局将根据1987年陆路交通法令(333法令)及所有相关附属法律，落实新的交通违规罚款率，因此促请驾驶人士留意。

市政局发文告指出，随著落实新的违规罚款率，摩多组别罚单，分别是15天内缴罚款为30令吉，16至30天

50令吉，31至60天80令吉。

至于汽车组别罚单，15天内缴罚款为50令吉，16至30天为80令吉，31至60天100令吉。

重型车辆罚单则15天内缴罚款200令吉，16至30天250令吉，31至60天300令吉。(TSI)